

湖南省春运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湘春运办〔2020〕1号

湖南省春运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0年春运安全和服务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市州春运办，省直各有关成员单位：

2020年春运于1月10日开始，2月18日结束，共40天。为贯彻落实国家部委相关文件及全国、全省春运电视电话会议精神，按照“安全、畅通、有序、温馨”的总体要求，经研究，省春运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近期组织开展春运安全和服务专项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方式

此次检查以地方自查为主，省春运办组织检查为辅，主要采取暗访和“四不两直”的形式。

二、检查时间

具体时间由各组自行确定，原则上应于1月18日（农历小年）前完成。

三、检查分组

省春运办检查共分4组，分别由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公安厅、省应急管理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安排厅级领导同志带队（抽查用车和联络员由带队单位负责），组织精干力量参与，每组抽查2个市州（见附件）。

四、抽查内容

1.各地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情况。检查政府安全生产领导责任、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监管责任、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、以及企业各级岗位安全生产责任人落实情况。重点检查省界收费站以及长大隧道等重点路段通行安全、道路客运站“三不进站、六不出站”，以及“两客一危”、旅游包车、农村客运、危货运输、城市公交、出租车及网约车等领域安全运营情况。政府公布重点货运源头单位安装使用称重设备和视频监控设备情况；货车出场（站）装载检查以及超限超载车辆制止情况。

2.各地道路通行及拥堵治理情况。检查公路路网运行监测及流量研判分析情况；路警联动机制落实情况；易堵、易发生事故路段治理及分流绕行方案制定情况；道路拥堵、交通管制、安全事故、施工养护等信息发布机制落实情况等；高速公路重点拥堵路段、重点收费站保畅情况；取消省界收费站后路网通行情况。

3.各地综合运输组织衔接情况。检查各地春运综合运输协调工作部署情况。检查综合客运枢纽、道路客运站、码头、火车站、机场、旅游景点等重点区域运力投放，以及跨方式运输组织衔接情况。

4.各地应急保障工作情况。检查恶劣天气预警预报机制建设情况。检查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制定、应急演练、人员值班值守、救援物资储备、信息报送等工作部署落实情况。

5.各地春运服务质量情况。检查春运“情满旅途”“暖冬行动”等活动组织实施情况，检查综合客运枢纽、铁路客运站、汽车客运站、渡口码头、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售检票条件、候乘环境、信息发布、绿色出行、志愿者服务、春运便民举措等工作情况。检查军人与消防救援人员优先出行权益保障、老幼病残孕等重点旅客帮扶等执行落实情况。检查 12328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系统以及信用监管运行质量。重点关注道路客运班线甩客倒客、公交车滞站揽客、出租车违规收费、网约车违规营运等扰乱市场秩序行为治理情况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九项规定，轻车简从、秉公办事，严守廉政纪律。

（二）要深入春运一线，突出检查重点，每个市州至少检查 1 个高速公路服务区、1 个收费站、1 个汽车站、1 个火车站、1

个渡口码头、1家客运企业、1个拥堵路段。检查完后，各组要与被检查市州交换意见，督促当地采取措施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
（三）各检查组于1月18日前，由牵头单位联络员将检查工作总结（包括总体情况及主要做法、存在的问题、下一步工作建议）反馈至省春运办。同时，各地也请于1月18日前对照检查内容，将自查情况报省春运办。

联系人：鄢佳节，0731-88770130、88770033（传真）；邮箱：hnszyb@126.com。

附件：2020年春运安全和服务专项检查分组表

湖南省春运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1月9日

附件

2020 年春运安全和服务专项检查分组表

组次	牵头单位	带队领导	参与单位	检查地区
1	省交通运输厅	钱俊君	省交通运输厅: 刘明进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: 刘建峰 省水运局: 胡伟才 省运管局: 匡健飞、李林虎 19974982007 (联络员)	常德、张家界
2	省公安厅	汤向荣	省公安厅: 程璐 18173193780 (联络员)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: 王明华 省水运局: 浣海根 省运管局: 黎曦	邵阳、娄底
3	省应急管理厅	胡金文	省应急管理厅: 曾育才 13875977300 (联络员)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: 孙付山 省水运局: 熊国强 省运管局: 沈民	株洲、岳阳
4	省文化和旅游厅	王超祥	省文化和旅游厅: 常炼 13975138646 (联络员)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: 林青 省水运局: 王标 省运管局: 黄拥军	怀化、湘西